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2023)沪0115强清188号之三

申请人：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

2024年10月31日，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缘公司）清算组向本院提交数缘公司清算报告，称清算组成立后，未接管到数缘公司的任何财产、账册、重要文件。截至目前，清算组未收到任何债权申报材料。经查询，数缘公司名下无分支机构，有两家对外投资子公司，分别系北京环球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世纪公司）、上海光大恒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恒创公司）。清算组于2024年5月8日对数缘公司持有的环球世纪公司75%股权通过阿里司法拍卖平台进行拍卖，最终买受人王立辉以人民币22,200元（以下币种同）竞得。光大恒创公司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清算组已向本院申请对光大恒创公司的强制清算。数缘公司名下仅有2项软件著作权，清算组通过阿里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最终买受人王建军以150元竞得。上述资产处置所得款项均用于支付清算费用，不再分

配。除以上资产外，数缘公司无其他财产。该清算报告经清算组会议审议通过，故提请本院确认清算报告，并终结数缘公司的强制清算程序。

本院认为，根据数缘公司清算组提交的清算报告，清算组已完成了对数缘公司财产清查与处置、债权债务申报等工作，本院对清算组工作报告予以确认。清算组提请终结本案强制清算程序，符合法律规定，应予准许。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三十九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 一、确认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报告；
 - 二、终结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程序。
- 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审 判 长	袁蕾蕾
审 判 员	邱 燕
审 判 员	张 凡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书 记 员	瞿民强
-------	-----

附：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清算报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根据北京市万绿原科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作出（2023）沪 0115 强清 188 号民事裁定书依法裁定受理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数缘公司”）强制清算一案，并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作出（2023）沪 0115 强清 188 号决定书指定上海融孚律师事务所担任上海浦东新区瑞逊贸易有限公司清算组。

清算组成员为陈亮（负责人）、张世晶、牟思宏、张妍、赵延婕。清算组接受指定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勤勉忠实地履行了清算组职责，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数缘公司基本情况清算组通过调阅数缘公司的工商档案了解到：数缘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9 月 6 日，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分别为北京环球世纪软件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3.3333%；北京市万绿原科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6.6667%。注册资本：1200 万元人民币，已全部实缴。住所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北张江浜路 88 号 4 幢 2 层 A258 室。注册号：913101156304718863。法定代表人为祝华。

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和销售及售后服务，计算机及网络安装、系统集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

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计算机软件、网络工程技术、系统集成等专业技术的“四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营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目前，数缘公司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二、清算组履行职务的工作情况

（一）履行职务的准备工作

为便于清算组规范、高效、全面地接管数缘公司，依法履行清算职责，保障强制清算工作的顺利推进，清算组建立了内部工作制度和具体分工方案，并依法刻制了清算组公章、开立临时存款账户以接收数缘公司财产。

（二）接管数缘公司财产、印章、账簿、文书等资料情况

接受法院指定后，清算组于2023年11月29日前往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的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北张江浜路88号4幢2层A258室，发现数缘公司并不在上述经营场所实际经营。

2023年11月8日，清算组分向数缘公司的股东北京环球世纪软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董事长祝华、副董事长何平虹、董事沈涛、董事徐传辉、董事程爱萍、监事夏敏邮寄了《关于限期移交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财产、印章、证照、账簿等所有企业经营材料和财产资料的通的函件。上

述通知寄出后，均无任何答复。截至本报告形成之日，清算组未能接管到数缘公司的任何财产、印章、账簿、证照、文书等资料。

（三）清算公告及债权申报情况

2023年10月23日，清算组在《中国工业报》公告了数缘公司强制清算一案的受理、成立清算组以及申报债权等事项。

清算组于2023年10月分别向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寄送《协查函》，2024年8月向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寄送《债权申报通知》。

清算组于2023年10月26日收到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发送的《关于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清算协查函的复函》：“（一）根据系统查询，该公司未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二）截至2023年10月，尚无投诉该公司不缴、少缴住房公积金的案件。”

2023年11月10日，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回函表示，截至2023年10月，数缘公司的缴费状态为“停止缴费”；截至2023年10月单位参保人数为0；截至2020年9月缴费情况为“无欠款”。

2024年9月13日，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保税区税务局回函表示，数缘公司暂无欠缴情况；该户于2024年4月1日已被认定为非正常户；该户自2023年10月

起未申报，2023年企业所得税未汇算清缴；该户领用过发票；该户存在尚未处理完毕的税收违法行为。

清算组通过检索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天眼查、企查查等平台检索等方式，未查询到数缘公司的任何涉诉涉执行信息；后，清算组在企查查的“历史被执行人”信息中获知3个历史执行案件。清算组于2024年9月4日分别向执行申请人上海银行、建行北京前门支行寄送《债权申报通知》。

截至本报告形成之日，清算组未收到任何债权申报材料。

（四）全面调查资产状况

1. 分支机构及对外投资情况

为了解数缘公司分支机构及对外投资情况，2023年10月23日清算组通过市场监督管理局官网调阅、复制了数缘公司的工商电子内档资料，并通过企查查、天眼查等平台进行检索。经查询，数缘公司名下无分支机构，两家对外投资子公司：分别为北京环球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世纪”）、上海光大恒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恒创”）。

环球世纪处于存续状态，经查询，环球世纪的股东分别为数缘公司、北京亚派克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于2023年10月13日前往北京分别调取并查询了环球世纪企业工

商内档、不动产登记信息（无）、单位参保信息（未参保），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未查询到环球世纪的执行信息。清算组于 2024 年 2 月环球世纪寄送《上海数缘科技有限公司清算组关于对债务人所持股权进行清理的通知》，但函件被拒收退回。清算组于 2024 年 2 月向环球世纪股东北京亚派克科技有限公司寄送《关于拟转塘北京环球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通知》，函件因无人查收退回。后，清算组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对数缘公司持有的环球世纪 75% 股权通过阿里司法拍卖平台进行拍卖，2024 年 5 月 20 日，买受人董文宇以 15,000 元竞得，并将 15,000 元汇至清算组账户，后该买受人悔拍，清算组启动重新拍卖，最终买受人王立辉以 22,200 元竞得，款项已汇入清算组账户。2024 年 7 月 9 日清算组将 14,000 元退还悔拍人董文宇（注：清算组扣留 100 元保证金）。最终买受人王立辉支付的 22,200 元款项以及扣留的 100 元保证金用于支付清算费用，不再分配。

光大恒创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清算组已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对光大恒创的强制清算。后，因在光大恒创清算过程中，有两家债权人申报债权，光大恒创的财产已不足以清偿，清算组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终结强制清算程序，进行破产清算。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案件已转破产清算程序，案号为（2024）沪 0115 破 130 号，破产清算程序正在进行中。

2. 机动车情况

清算组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前往上海市公安局交警总队车辆管理所查询数缘公司的车辆信息。经查询，数缘公司名下无机动车。

3. 不动产情况

清算组于 2023 年 12 月 3 日至上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查询数缘公司名下不动产情况。经查询，数缘公司名下无不动产。

4. 银行存款情况

清算组根据数缘公司税务登记信息，查询到数缘公司名下三家银行开户信息，清算组分别前往三家银行查询并银行流水。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古北新区支行为基本存款账户，账户余额为 0；上海银行徐家汇支行：账户余额为 0；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昌路支行：账户余额为 0，显示“长期不动户核销”。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清算组未接管到数缘公司的现金、货币存款。

5. 知识产权情况

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官网及其企查查网站检索查询，发现数缘公司名下仅有 2 项软件著作权。清算组通过阿里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最终买受人王建军以 150 元竞得，且价款已支付至清算组账户。该笔款项用于支付清算费用，不再分配。

6. 有价证券

清算组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数缘公司名下有价证券情况。经查询，数缘公司名下证券账户余额为 0。

7. 职工情况

清算组向浦东新区劳动人事仲裁委员、社保中心、公积金中心多方调查了解后未发现数缘公司有在册职工。

8. 欠税情况

2024 年 9 月 13 日，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保税区税务局回函表示，数缘公司暂无欠缴情况。

9. 社保、公积金情况

清算组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发送的复函表述：数缘公司未设立住房公积金账户。2023 年 11 月 10 日，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回函表示，数缘公司无欠款。

（五）清算组应诉情况

在清算过程中，清算组未收到任何应诉通知。

三、建议终结本案强制清算程序，以实现数缘公司注销登记。

因清算组没有接管到数缘公司的任何财产、账册、重要文件，清算组无法进行清算，故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公司强制清算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十四、关于无法清

算案件的审理”第 28 条之规定，清算组认为本案强制清算程序应当终结。

特此报告。

附：相关的法律条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第二百三十九条 公司清算结束后，清算组应当制作清算报告，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并报送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公司登记。